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0-065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负责人辞职及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张建洲先生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张建洲先生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张建洲先生将不在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建洲先生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的申请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建洲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资本运作及公司战略布局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总经理李越伦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潘方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潘方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潘方先生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未发现《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且任命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潘方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8日

附件：潘方先生简历

潘方先生 1973 年 12 月出生，硕士学历。1995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职员、商务部经理，渠道管理部经理，办事处主任，华东大区总经理助理，销售服务中心总经理助理，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经理、工会主席等，现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管理者代表。潘方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实际控制人李越伦无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显示潘方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